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  
區4樓

承辦人：劉佳音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09

傳真：02-87883762

電子信箱：edu\_sb.23@mail.tai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工字第11230162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海報附件1份 (24867501\_1123016221\_1\_ATTACH1.odg、  
24867501\_1123016221\_1\_ATTACH2.odg、24867501\_1123016221\_1\_ATTACH3.odg、  
24867501\_1123016221\_1\_ATTACH4.odg、24867501\_1123016221\_1\_ATTACH5.odg、  
24867501\_1123016221\_1\_ATTACH6.odg、24867501\_1123016221\_1\_ATTACH7.odg、  
24867501\_1123016221\_1\_ATTACH8.pdf)

主旨：為市府函轉內政部營建署健全建築物附設昇降設備、機械  
停車設備安全管理機制，敬請廣為宣導設備安全管理觀念  
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112年2月21日府授都建字第1120103770號函  
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宣導建築物附設昇降設備、機械停車設備維護管  
理，保障民眾使用安全；敬請將相關設備安全宣導品電子  
檔（如附件）之網站、臉書、電視牆、跑馬燈、文宣或宣  
導活動……等廣為宣傳，以憑藉各界資源，加強維護管  
理，保障民眾使用安全。
- 三、相關宣導文宣亦可逕至內政部營建署網站（首頁/最新消息  
/業務新訊）附掛昇降設備、機械停車設備安全宣導資訊，

麗山高中 112030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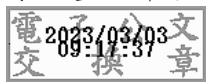


\*NIAA1126001927\*

供民眾瀏覽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Dm9NXE>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